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大庆师范学院（单位名称）的培
训用酒店食宿及会务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餐饮服务（第二批-1）、住宿服务（第二批-1）、报告厅（第二批-1）、研
讨室（第二批-1）、餐饮服务（第二批-2）、住宿服务（第二批-2）、报告厅（第二
批-2）、研讨室（第二批-2）（标的名称），属于住宿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大庆高新区东方铭悦商务大酒店（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资产总额为4000万元，属于中小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餐饮服务（第二批-1）、住宿服务（第二批-1）、报告厅（第二批-1）、研
讨室（第二批-1）、餐饮服务（第二批-2）、住宿服务（第二批-2）、报告厅（第二
批-2）、研讨室（第二批-2）（标的名称），属于住宿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大庆高新区东方铭悦商务大酒店（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资产总额为4000万元，属于中小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大庆高新区东方铭悦商务大酒店

日期：2024年6月3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提示：（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后填写）

1、单位名称：填写采购人（甲方）名称；

2、项目名称：填写本次招标项目名称；

3、所属行业：填写住宿业。

4、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各供应商根据本企业实际情况参照以下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正确填写自己企业类型）。

住宿业划分标准，请各投标单位参照填写

1)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2)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3)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4)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填写制造商的名称。【两个（含两个）以上制造商必须分别填写】。（货物类填写）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直接填写投标单位名称。（工程、服务类填写）

6、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新成立企业应参照以上（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认为本企业属于中小企业的，可按照《办法》的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相关扶持政策。不出具本函的一律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7、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